

臺中榮民總醫院契約主治醫師徵才公告（第 2 次公告）

徵才單位	臺中榮民總醫院心臟血管中心心臟血管外科
職 稱	契約主治醫師
名 額	正取 1 人（得視成績至多列備取 2 名，儲備期限 6 個月）
性 別	不拘
上網期間	民國 114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民國 114 年 07 月 03 日
資格條件	須同時具備 1 至 5 項條件： 1. 國內外公私立大學醫學院(校)醫學系或學士後醫學系畢業。 2. 領有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之醫師證書，外科、心臟血管外科專科證書及 ACLS 證書，且證書仍在效期內。 3. 近3年以第一或通訊作者於定期發行之學術性期刊（至少為半年刊）所發表之SCI論文原始論著(須經本院醫學研究部審查合格)。 4. 曾任醫學中心住院醫師 5 年以上，且具區域醫院主治醫院 1 年以上服務經歷者。 5. 具本國國籍且無外國國籍者。 6.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，依序優先錄用。
工作項目	1. 臨床醫療業務、臨床研究、教學、行政工作，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 2. 需接受本院工作指派。
薪資範圍	比照師(三)級醫師本俸 20 級 445 薪點支薪
工作地點	台中市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本院心臟血管中心心臟血管外科
考試地點	本院第一醫療大樓心臟血管外科會議室
甄試項目	口試(100%)
甄試時程	民國 114 年 7 月 7 日，考試時間以 E-mail 或電話另行通知。
報名 方式 (含檢具文件)	1、請依序檢附相關文件影本： (1) 甄試報名表(請依附件格式撰寫) (2) 畢業證書 (3)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(4) 考試及格證書、醫師證書、外科、心臟血管外科專科醫師及 ACLS 證書 (5) 工作經歷(服務或離職證明)等相關文件影印本 2、報名日期至 114 年 07 月 03 日截止（掛號郵寄 40705 臺中市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心臟血管外科(信封上請註明「應徵契約主治醫師」)，以郵戳為憑（逾期不予受理） (1) 聯 絡 人：黃心怡 聯絡電話：04-23592525 轉 5063

	(2)電子信箱：e-mail 至 bonitahuang327@vghtc.gov.tw 3、經審查符合報考資格者，另行通知參加甄試，資格條件不符者恕不通知或退件。 4、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，如有闕漏，請依通知之期限內補正，如有刻意隱瞞情形，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 5、儲備期限：係指正取人員生效日起算，期間單位內如有與本公告相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，則依序遞補。 6、請務必留下可聯絡到的手機、電話及 e-mail。
備註	1、請攜身份證正本應考。 2、正式錄取人員公告於本院網站（中榮網站首頁），並個別通訊通知。 3、儲備期限：係指正取人員生效日起算，期間單位內如有與本公告相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，則依序遞補。